

最新读风雨人生读后感 风雨哈佛路读后感 (优秀8篇)

读后感，就是看了一部影片，连续剧或参观展览等后，把具体感受和得到的启示写成的文章。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？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读后感范文，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，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。

读风雨人生读后感篇一

昨天晚上，我看了一部电影——《风雨哈佛路》。下面就让我讲讲这部电影里的故事吧！

有一个女孩名叫丽思，生活在一个痛苦的家庭里，妈妈是一个酒鬼，爸爸爱吸毒，爸爸妈妈都感染了艾滋病。丽思从来没去过学校，但她很爱读书，小学的知识她都会，后来妈妈死于艾滋病，她就借着自己从书本里所学的知识上了高中。她为了拿到纽约时报的奖学金，去演讲。最终她成功上了哈佛大学。

这部电影对我的感触很大，这是发生在20xx年的一个真实的故事。丽思坚强、勇敢，自信，我们要学习她的'那种不放弃的精神，以及她看书的好习惯。为了挣自己的零用钱，她每天都为别人打工。她在给饭店刷洗碗筷，墙上贴着她要学的知识，边洗边看边记，因为她要用两年时间读完四年高中的知识。

她坚强、勇敢、自信，是我学习的榜样！

读风雨人生读后感篇二

偷偷告诉大家，小婕有过哈佛梦，那时候是因为有一部电影《律政俏佳人》，小婕非常喜欢，喜欢为了梦想不顾一切的

人。

讲的是一个超级会打扮的女生，为了追回哈佛男友，努力学习，终于考进了哈佛的法学院，以此同时她在哈佛发生了一系列有趣的事情。

哈佛给小婕的第一印象就是可遇不可求，梦想开始的地方。今天这本书，是讲女主人公莉丝的一生，介绍出生背景到如何靠自己的努力轻松进入哈佛。

父母吸毒，家中经常会出现一些陌生的人，奇怪的事情，甚至文中有对于莉丝的伤害，对于莉丝来说，都饱受煎熬。

但是这一切，莉丝都挺了过去，用懵懂的记忆记录这过去的一切，她不害怕不恐惧，她独立面对这一切，让自己更加强大坚韧。

莉丝想通过这本书，来帮助更多无助的人，莉丝的生活环境、童年生活等等，有着你无法想象的阴暗和无助，每天考虑的是有木有饭吃！

她虽有不幸的童年，但是她更愿用自己的激情去激励大家跨越困境去追寻心中的梦想，赋予人生意义，实现自我价值。一切都不可怕，可怕的是你用悲伤包裹自己，深陷其中，无法自拔，反而错过了更多。

来吧，来看看这本书吧，虽然有些事情，对于小婕来说过于荒唐，不能理解的大千世界，我们能做的就是面对面对再面对。

美国真的是一个很神奇的国家，为什么那么多人向往美国生活？而又有那么多的美国本土人士深陷在漩涡里不能自拔，真的很想深入研究一下。

美国有那么多靠着救济金养活自己和家人的人，她们没有工作，甚至任何方法得到她们想要的，用毒品在荒废她们的每一天。

作者莉丝1980年出生的，那应该是35年前的事情了，相对发达的美国时代充满了太多的诱惑，但同时也缺失了太多的人性。

小婕发现《风雨哈佛路》还有电影版本，有机会去观摩一下！

读风雨人生读后感篇三

在头放假，我就已经在网上预订了余秋雨先生的几部书，分别是《文化苦旅》、《借我一生》、《行者无疆》，书来得很快，于是，在放假的头几天里，我一直在埋头阅读余秋雨先生的这几部著作。

读到今天，觉得《风雨天一阁》，写得确实不错，给我印象尤深。

天一阁的开办者，是明朝的范钦，是我的本家。“天一”的名称，在这里又有了新的解释，本来我只以为它是“天人合一”的意思，在这里却做如下解释：天一生水，水能阻火，范钦用“天一阁”给自己的藏书楼命名，也就是说希望藏书楼能够避免遭到火灾，能够永远保存下去，可谓用心良苦。看到这里我很自然地想到了9班的学生谷天一，不知道她取名“天一”，是上面的哪一种缘由。

范钦穷其一生，藏书巨多，有很多是传世孤本，尽收于天一阁，天一阁可谓书籍大海，我想，当范钦每日徜徉于天一阁中，与那么多先贤智者的智慧之作在一起，应该是非常惬意的吧，我想这甚至也是他长寿的一个原因，在医疗条件那样落后的封建时代，范钦能活到80而终，我想应该有很大程度上是因为整日里为书香所围。

自古以来能够进入天一阁读书的，尽是文化名人，比如清初的大儒黄宗羲，余秋雨先生在天一阁历经300多年风雨之后也登楼参观，是他与天一阁的缘，我想也显示了天一阁在藏书界尊贵的地位，以余秋雨先生在文化界的声望，登天一阁应该是满够资格的了。

读风雨人生读后感篇四

无论头上是怎样的天空，我准备承受任何风暴。

——题记

命运，有的人说它是痛苦的，有人说它是幸福的，答案不同，因为你选择的道路不同，经历的苦难不同。命运就好像是一面镜子，你对它哭，它也会对你哭，然而你对它笑，她也会对你笑。你付出了多少，回报就有多少，付出与回报总会成正比的。

或许，我曾跌倒过，但是没关系，拍拍身上的泥土，重新站起来；或许，我曾哭泣过，但是没关系，擦擦脸上的泪水，再次振作起来；或许，我曾困惑过，但是没关系，静下心来想想自己需要什么，继续前进下去。人生就是不断遭遇挫折、战胜挫折的过程，不断挑战命运的险峰。在挫折面前，生活中有很多人都选择了低头认命，把这一切归结于自己的命不好。殊不知，好命源于拼命。一遇挫折就灰心丧气的人永远都是失败者。只有不服输，敢于向命运发起挑战的人才是真正的强者。绝美的风景在绝险的巅峰之上，绝美的人生在绝险的攀登之上。不愿屈服于命运的人们啊，用你全部的信念与意志来挑战命运，战胜命运，记住上帝不是你命运的主宰，命运应由自己来掌控！

读风雨人生读后感篇五

“我为什么要觉得可怜，这就是我的生活。我甚至要感谢它，它让我在任何情况下都必须往前走。我没有退路，我只能不停地努力向前走，我为什么不能做到？”我默默的品味着这句话。在《风雨哈佛路》主人公丽丝身上我看到了生命的光芒，为每个迷离的孤独的青春行者点亮了奋斗的征途。

这是一个破碎的家庭，父母酗酒，经常争吵，母亲染上了毒瘾，不久死去，父亲被送进收容所，她无家可归。母亲去世的时候，她久久地躺在母亲的棺材上，试图寻找到那遗失的母爱，她能向谁诉说这份撕心裂肺的痛苦呢？儿时的记忆一幕幕浮现在脑海，凄凉的家庭，颓废的生活，无法收拾的亲

情，同学的歧视和嘲笑。

可是明天依然要继续，路还是要走，而此时，她是一个人，没有任何的依靠，没有丝毫感情寄托的地方，她只能一个人默默的'前进，默默地接受着一切。“就在那一刻，我明白了，我得作出选择。我可以为自己寻找各种借口对生活低头，也可以迫使自己更好地生活。”她只是一个普通的小女孩，本该拥有的欢乐和幸福却离她那么遥远，命运无情地要让她承受如此的苦难。

然而，她没有堕落，相反，她奔跑在大街小巷，用两年时间学完了高中四年的课程，她做了太多不可能做到的事。

读风雨人生读后感篇六

《风雨哈佛路》这部电影我看了很受触动，女主人公经历了常人不敢想象的成长道路，最终实现了梦想，走进了哈佛大学的殿堂。

她生活在一个十分不幸的家庭，父母酗酒，经常争吵，之后母亲又染上了毒瘾，生活几经崩溃。有一次她和她母亲一起去餐馆，那种久违了的感觉，以前的温馨仿佛又围绕在她身边，“这一刻，我感觉母亲又回到了身边”是对她当时心里感受的最好描述，可见她内心对父母之爱的渴望。她只是个孩子，但是为什么要让她承受那么多？然而时刻总是过得很快，不一会儿她母亲毒瘾又发，跑去酒吧喝酒抽烟，这一切她都看在眼里，她在呐喊，在深深的呼唤，可一切都是徒劳。

母亲因吸毒而感染了艾滋病，不久去世了，她久久地躺在母亲的棺材上，试图寻找到那迷失的`母爱，儿时的记忆一幕幕浮此刻脑海。凄凉的家庭，颓废的生活，无法捡拾的亲情，同学的歧视和欺负，但是明天还是要继续。拾起那残碎的记忆，路还是要走，而此时，她是一个人，没有任何的依靠，连感情歇息的地方都没有，人海茫茫，而她孤苦伶仃，无依

无靠，踽踽独行。但是她还有梦，她要改变生活的现状，要实现自己的梦想。

“我坚信我会成功，我仅仅只需要一个机会”，这能够看出她的决心和意志。一个柔弱之躯，却用发奋争取了机会，用行动诠释了自己，她的付出超出我们所能想象的程度。“我爱我的妈妈，不管她是个什么样的人”，感动了所有人，父母之爱比山高比海深，无论他们怎样样，我们依然要爱他们，他们一样爱着我们。最后当她站在哈佛大学的演讲台时，我们更多的是敬佩和感动，她的成功让所有人为之动容。

人的命运是能够改变的，只要有梦，有行动，乐观的应对现实，最终我们必须能够实现梦想。有志者事竟成，三千越甲可吞吴。自强爱人，方可被人所爱所尊重，不好抱怨此刻的不幸，要勇于应对，要勇于去改变，不经历风雨怎见彩虹，未流过血的手指怎能弹出世间之绝唱。我们的命运掌握在自己的手里，此刻的不幸将是对我们最大的历练，坚信自己，坚信明天会更好。

《风雨哈佛梦》坎坷人生路，用乐观、用心的生活态度和顽强不懈的意志诠释生命，绝不放下，我们的梦就在前方，完美的明天等着我们去创造。无论此刻怎样，请必须要坚信通过发奋，明天定会很好。

读风雨人生读后感篇七

翻到余秋雨的短文——《风雨天一阁》，忽然想起我曾经看过、体验过。

一个偶然的的机会，我走进了天一阁，一个以藏书著称于世的藏书楼。

那天，吃过午饭，短暂的休息之后，一位朋友说：“走，我带你们去天一阁感受一下。”我们都响应，因为下午的时光

不知道怎么样打发。去感悟一下藏书楼的书香与文化的历史底蕴，也未尝不是一件好事。

乘车去天一阁。朋友也并不熟悉天一阁的具体位置，只知道一个大概的方向。于是，我们跟着他走，反正都不熟悉，错了，也不算什么失误，浏览宁波的自然和人文景观也是一种收获，有收获总比无聊地打发时间要好过，心里总会舒坦一点，不至于因为荒废了美好的时光而懊恼。

那天，天气也是阴沉沉的，阳光不知道躲到哪里去了。也许老天也让我们体验一下余秋雨笔下的天一阁，风雨中的天一阁也许就另有一种味道。

古代的藏书楼最大隐患或者说藏书楼最大危险就是火灾。木制的楼阁，再加上脆弱的纸页，都是怕火的。一把火，就能把几代人的心血、甚至几代的历史都付之一炬，在那残余的灰烬中，再也难寻历史的踪迹。只能是一生的叹息与遗憾。而创始人之所以取名“天一阁”，是因为去《周易》中“天一生水”之义，想借水防火，以免除历来藏书者最大的忧患火灾。而天一阁在历史的洪流中就真的'按照创造者的意图，演绎得淋漓尽致，依旧保持着原来的风貌，只不过多了些历史的沧桑与厚重。这不，今天又老天又飘起了雨丝！

面对选择，我们很难立刻就能做出无悔的抉择；而历史中的抉择就更是难了！历史的抉择如何，是遗臭万年，还是流芳百世，谁也不能站在历史的洪流中去评说，只有后人才能做出公正的评判！

范钦，一个真正的文化智者！是他将我们断残零落的精神史攒聚起来，为我们的建构了一个精神的家园，虽然，不是很大，但已经足够了！如果说大，那么，屈指算来，又有几个呢？恐怕如果有，那么也都被湮没在历史的海洋中。在历史中他能轻常人之所重，而重常人之所轻，在别人迷恋仕途之时，而他却在那个年龄将搜罗藏书融进了生命。

历史中和他同时代的人中也不乏藏书者，而残存下来的，流传至今仍然为我们所景仰的、瞻仰的则只有范钦所建立的天一阁这所藏书楼，其他的都随着历史而退出了舞台。为什么惟独范钦能永久地立在历史的洪流中呢？这和范钦的为人、气度是分不开的。也正因为范钦有一种超越意气、超越嗜好、超越才情，才有了他藏书楼超越时间的意志力！

历史就是一场没完没了的接力赛。而范钦所创造的历史该怎样继承呢？能不能将自己的一生的心血就在自己驾鹤西游之后也灰飞烟灭呢？“君子之泽，五世而斩”，况且这也并不是什么恩泽，他留下的是责任，沉重的历史的责任！范钦的长子范大冲从父亲的肩上接下了这个重担。没有信誓旦旦，但却比信誓旦旦更能打动人心。责任就是接力棒，一代代传下来。“子生孙，孙生子，子子孙孙无穷尽也！”就这样，天一阁就在这个家族的繁衍生息的历史中岿然不动。

“没有规矩，不成方圆”。要真正地把藏书楼保存下来，并且不会因为时间的流逝而褪色，没有一定的规定是不行的。俗语说“国有国法，家有家规。”范家也不例外，也许他们的规矩比别家更苛刻，更严格。但是也正因为严格、苛刻，藏书楼在没有在子孙后代的手中被葬送。虽然后来也有被偷，被盗，但是饱经风雨的天一阁依旧摇曳在风雨中，形成一道风雨中独特的风景，闪耀着历史文化的光辉，深邃而厚重！

走进淡褪了红色的大门，就是一个小小的庭院，院子很小，四棵饱经沧桑的不知道什么名字的树被栏杆围着，范钦的铜像就在树的中间。阴沉沉的天气就加重了历史的浓重感，顺着狭窄的小路，也就是走廊，走廊两旁排列的是藏书房间，介绍为范家藏书做出贡献的范家子孙。古色古香的简装或者精装的书都摆在书橱中，昏黄的灯光更让人觉得走进了历史的隧道，沐浴着历史的文化光辉。

读风雨人生读后感篇八

文章向我们讲述了天一阁风风雨雨的历史。天一阁是宁波乃至全国最负盛名的私人藏书楼。它的藏书，经过几次有意无意的征用征用，盗窃，已所剩无几。但这座藏书楼和它的精神，却永远地保存下来，为子子孙孙所瞻仰，传诵。

乾隆年间，一次大规模的皇家编书，征用了天一阁不少藏书，而后来，那些珍贵的藏书大多没有归还。有人说，这是天一阁的一次浩劫。但从某种意义说，连堂堂皇家编书都要动用一个人藏书楼，这对天一阁来说，不也是一种肯定吗？从那次征用之后，天一阁名声大振。

我有幸去过天一阁，隐藏在宁波市中心的一角，步行走过去，没有高大的牌楼，只是一处高宅大院般的院落。高墙，院子里平添了几分安静，即使行走在院子中的游客，话语也不多，谁也不愿意打破藏书楼的幽静。拾级而上，登上院落的假山，在弥漫着书香的院落徘徊。曾经有那么多为保护书而设定的大楼，此刻清晰地展现在我眼前。

在藏书陈列室，我俯下身，细细地看着透明展柜里的古籍，泛黄的书页，退色的红印章，悄悄地诉说着天一阁的历史。我仿佛嗅到一阵墨香，古老而新鲜的墨香。一代一代爱书人，把天一阁的藏书推向一个高度。我一次次地惊叹于这些藏书，它是一个家族的生命，多少人为了保护书籍，立下了近乎苛刻的制度，又有多少与藏书楼主人并不相识的爱书者花费巨金抢购，被偷儿偷走准备卖给外国人。他们所做的一切，默默守护古老的天一阁。

如今的天一阁，藏书已不再向游客开放，今天我隔着玻璃看到的书，只是浩瀚书海中冰山一角，只是藏书楼极少数的一部分。即使这样，我们也能从几个影子里，看到曾经多么辉煌的天一阁。

战火中，天一阁大量的书被小偷和强盗掠走。他们只知道，今天的酒钱有了着落，却不知道，自己正在一点点地啃食着历史上极为罕见的私人藏书楼。

天一阁，一个多么熟悉的名字。曾经，它是中国多少文人志士的向往。天一阁，一个多么坎坷沧桑的藏书楼，在它背后，是中华五千年文化的小小缩影。